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　（函）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電　　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5)佑字第267號

主旨:檢送交通部修正發布「導遊人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及「領隊人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之發布令影本、條文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高雄市政府觀光局115年10月15日高市觀產字第11505959300號函轉交通部115年10月7日交授觀業字第11530032624號函辦理。
2. 旨揭「導遊人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及「領隊人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，業經交通部於115年10月7日以交授觀業字第11530032621號令修正發布。
3. 隨文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1份供參。
4. 附件下載:

 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7RkvhaEFroQzKMTrfkFxtENZzL-Zj9in?usp=sharing

理事長　蔡宗佑

交通部　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交授觀業字第11530032621號

修正「導遊人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及「領隊人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。

附修正「導遊人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及「領隊人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

部長陳世凱